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公告

1. 学院简介

学院前身计算机科学系创建于1985年，第一任系主任是原江西省政协副主席、江西省计算机学会理事长倪国熙教授。学院于1993年获批“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二级学科硕士点，是当时江西省第一个计算机学科硕士点，1998年获得“计算机应用技术”二级学科硕士点，2003年获得“计算机系统结构”二级学科硕士点，以此为基础于2006年获得“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硕士点，该一级学科是江西省重点学科；2011年学院又获批“软件工程”一级学科硕士点，2013年获批“物联网技术”二级学科硕士点；2016年我院成为江西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联盟的牵头单位。

在专业学位方面，我校于2005年获得工程硕士授予单位，是全国师范院校第一批获得工程硕士授予权的单位，我院率先在“软件工程”专业领域开始招收工程硕士，2010年学院又获得“计算机技术”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目前还拥有“现代教育技术”方向教育硕士授权点。

学院一贯重视师资队伍及研究生培养平台建设。现有教职工95人，其中专任教师91人，教授20名，副教授40名，博士35人，博士生导师3人，硕士生导师40余名。目前已建有基于大数据的江西省教师质量监测、评估与服务协同创新中心、物联网与智能计算江西省高水平工程中心、江西省高性能计算技术重点实验室、江西省分布计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西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研究生创新基地及若干校级实验室和教授团队实验室，并与江西贝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泰华软件有限公司、江苏联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江西电信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南昌达内科技有限公司等建立了长期的研究生产学研合作基地。近五年来，获国家级课题40余项，省部级课题100余项，厅局级课题100余项；发表论文600多篇，其中核心期刊近 400篇；获得省部级奖励10余项。为了鼓励研究生科研创新和应用开发，江西省和我校均设立了研究生创新基金，近年来我院研究生获得江西省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资助10项，获校级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资助20余项。

学院培养的硕士毕业生理论基础扎实，动手实践能力强，就业质量好，就业渠道宽，连续十年就业率位于学校前列，受到用人单位的一致好评。

二、接收调剂专业及名额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位类别 | 学习形式 | 拟调剂名额 |
| 083500 | 软件工程 | 学术学位 | 全日制 | 12 |
| 085405 | 软件工程 | 专业学位 | 全日制 | 12 |

三、调剂条件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详情请见我校招生简章公布的报考条件。

（2）考生初试成绩需达到国家A类地区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软件工程（083500）专业调剂仅接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081200）和软件工程专业（083500）考生、且第二门专业课为全国统考科目（408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 ）

（4）软件工程（085405）专业调剂接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为计算机技术（085404）、软件工程（085405）、人工智能（085410）、 大数据技术与工程（085411）和 网络与信息安全（085412）的 考生、且第二门专业课为全国统考科目（408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 ）。

四、调剂流程

(一)学院发布调剂公告。在学校及学院网站公布调剂专业、调剂名额、调剂条件、调剂程序及联系方式等，并在教育部调剂系统设置调剂专业、名额及条件。

(二)调剂系统开通后，考生填写调剂信息。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http://yz.chsi.com.cn/yztj/）中按要求填写调剂志愿。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2025年4月8日00:00-4月8日14:00，考生须通过登录该系统填报调剂志愿进行调剂，否则调剂无效。

(三)学院审核调剂。按调剂条件挑选考生并确认考生调剂意愿，将同意调剂的合格考生添加到复试备选库。

(四)发送复试通知。4月8日14:00点起，根据各专业缺额情况择优陆续发送复试通知，接到复试通知的调剂生务必在复试通知规定的时间内网上回复确认。

(五)考生复试。考生按调剂复试通知要求进行复试，具体以电话通知为准。

五、调剂复试内容及考核要求

(一) 复试方式：线下复试（现场复试）。

(二) 复试内容

1.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

分值为30分，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主要测试考生的听力理解能力和运用英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口头交际的能力。形式主要为英文文献阅读，现场抽题、考生朗读并回答问题，英文对话等。

2.专业测试

所有专业均须进行专业测试，考试科目是：软件工程，分值为120分。考试形式为笔试（闭卷）,考试时间为120分钟。参考书目：软件工程导论，张海潘，清华大学出版社，ISBN:9787302330981。

专业测试着重考核考生对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

3.综合素质面试

面试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创新意识与能力、心理健康状况及综合素质等。面试采取抽取题签回答问题的形式，如面试教师认为有必要，可补充提问，分值为100分。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

六、复试日程安排

 以电话通知为准。

七、资格审查时需提供的证件及证明材料：

（1）初试准考证（中国研招网可下载）；

（2）报考时所使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3）应届毕业生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参加复试；同等学力考生需提供专科毕业证或本科结业证或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4）往届考生毕业（结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教育部留学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如获得相应学位，需提供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5）《江西师范大学2025年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原件（需审查盖章）；

（6）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应提交《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原件;

资格审查不符合要求者，取消复试资格。参加复试考生均需签订《诚信承诺书》；对有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随时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八、体检

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拟录取考生在拟录取后提交二甲以上医院的体检证明，入学时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新生入学体检。

九、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

十、录取基本原则

1.未经复试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2.复试期间若发现考生提供虚假信息、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舞弊、身体及思想政治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不予录取；

3.复试总成绩150为合格。

4.复试总成绩与初试总成绩相加为考生总成绩。录取时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序，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依次比较初试总成绩、初始专业课成绩、复试综合测试成绩。

5.调剂考生须在复试结果公布后按研招办要求及时办理有关调剂录取手续，否则将取消拟录取资格。

6.一志愿考生、调剂生分别单独排名录取。

7.“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分别单独排名。

十一、咨询及申诉联系方式

学院联系方式：0791-88120860

研究生院联系方式：0791-88120608